

庄蹻入滇与庄豪入滇非一事辨

周宏伟

(西南大学 历史地理研究所,重庆市 400715;湖南师范大学 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湖南 长沙 410081)

摘要:战国时期楚将庄蹻入滇事件与庄豪入滇事件自来被当成一回事。通过深入、细致地辨析相关历史文献材料,庄蹻入滇与庄豪入滇应为二事,所涉人物庄蹻、庄豪并非一人;庄蹻入滇事件的发生时间在楚威王时,不能改为楚顷襄王时;庄蹻入滇路线之“循江上”完全不同于庄豪入滇路线之“从沅水”,庄蹻途经的楚黔中郡也与庄豪所伐之夜郎国没有关系;庄蹻入滇实为入蜀,庄豪入滇实为入夜郎。

关键词:庄蹻;庄豪;滇;蜀;夜郎

中图分类号:K928.6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3-9841(2009)01-0054-09

一、引言

众所周知,庄蹻入滇是战国时期在我国西南地区发生的一次重要历史事件。关于庄蹻入滇事件的来龙去脉,最早见载于司马迁《史记》卷116《西南夷列传》中,其文曰:

始楚威王时,使将军庄蹻将兵循江上,略巴、(蜀)黔中以西。庄蹻者,故楚庄王苗裔也。蹻至滇池,(地)方三百里,旁平地肥饶数千里,以兵威定属楚。欲归报,会秦击夺楚巴、黔中郡,道塞不通,因还,以其众王滇,变服,从其俗,以长之。秦时(常頔)[尝破]^①,略通五尺道,诸此国颇置吏焉。十余岁,秦灭[之]^②。及汉兴,皆弃此国而开蜀故徼。

后来,班固在《汉书》卷95《西南夷两粤朝鲜传》中也有大致相同的记载。应该说,从这段记载看,楚威王时派将军庄蹻将兵“循江”到达“滇池”地区并因此“王滇”的事实是大体清楚的。然而,有意思的是,在后来刘宋时期范晔删取各家后汉史书而新撰成的《后汉书》中,却又有这样一段文字:

初,楚顷襄王时,遣将庄豪从沅水伐夜郎,军至且兰,楛船于岸而步战。既灭夜郎,因留王滇池。以且兰有楛船牂柯处,乃改其名为牂柯。^[1]

本来,《后汉书》中的这段记载与上录《史记》、《汉书》中

的记载相比较,除事件的结局皆为“王滇(池)”之外,其他情况并不相同:事件发生的时间一在楚威王时,一在楚顷襄王时;事件的主角一为楚将庄蹻,一为楚将庄豪;进军的路线一为“循江上”,一为“从沅水”;进军的任务一为略巴、黔中郡以西地,一为伐夜郎国。因此,按常理判断,这是两次不同事件的可能性要比是同一事件的可能性大得多。然而,也许正是由于受到事件相同之处的影响,汉末以降而至如今,学者们在有关庄蹻入滇的诸多问题上聚讼纷纭,一直没有达成共识。代表性的观点有三:一是调和派的观点。他们把《史记》、《后汉书》中的记载整合起来,认为庄豪就是庄蹻^[2],庄蹻入滇事件发生在楚顷襄王时,路线是过黔中,越且兰、夜郎,到达今云南滇池附近,后因黔中被秦攻占,不得返楚而留王于滇^{[3][4]}。这既是传统的观点,也是今天绝大多数学者所认同的观点。二是怀疑派的观点。他们认为《史记》庄蹻王滇说甚可怀疑,应依东汉荀悦《汉纪》的记载把庄蹻王滇改作庄蹻王靡莫(今云南曲靖)^[5]。这种观点也有少数学者赞成。三是否定派的观点。蒙文通曾认为,由于“庄蹻王滇”一事在先秦诸子书中并无记载,因而是不可信的^[6]。近些年,云南当地考古学者通过分析今滇池地区的“滇文化”田野考古发掘资料,觉得已出土的滇文化器物中实在看不出什么楚文化的影响,因而,也认为传世文献

① 按:“常頔”二字不词,此据《汉书》卷95《西南夷两粤朝鲜传》改。参见周宏伟《五尺道即石牛道考》,载《中国历史地理论丛》2007年4期,第119-126页。

② 按:“之”字今本《史记》、《汉书》中皆无,此据(唐)杜佑《通典》卷187《边防三》补。参见周宏伟《“滇池”本在成都平原考》(载《西南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5年5期,第45-52页)、上揭《五尺道即石牛道考》二文。

收稿日期:2008-05-30

作者简介:周宏伟(1965-),男,湖南宁乡人,历史学博士,西南大学历史地理研究所,教授,博士生导师;湖南师范大学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教授,主要研究历史地理学与环境史、历史文化村镇保护与利用。

所谓庄躑“王滇”乃子虚乌有^[7]。这种观点得到了一些考古学者的肯定。

应该说,怀疑派和否定派对传统调和派观点的质疑与反动,于庄躑入滇事件研究的深入具有一定的启发意义。但是,笔者以为,不管是调和派、怀疑派还是否定派,他们的看法都是不能成立的,因为庄躑入滇与庄豪入滇根本不是一回事。为什么这么说?笔者试作辨析如次,以为解释。文中若有不当之处,望识者能指出、教正!

二、“庄躑”、“庄豪”非一人

庄躑即庄豪的观点,最早是由唐代学者杜佑明确提出来的。他在《通典》卷187《边防三》中如是说:

按:《史记》及《汉书》皆云,楚威王时,使庄躑略巴、黔[中]以西,至滇池,欲归,会秦夺楚巴、黔中郡,因以其众王滇;后十余岁,秦灭之。又按:楚自威王后,怀王立三十年,至顷襄王之二十二年,秦昭襄王遣兵攻楚,取巫、黔中郡地。《后汉书》则云,顷襄王时,庄豪王滇。豪即躑(若也)[也。若]^①庄躑自威王时将兵略地,属秦陷巫、黔中郡,道塞不还,凡经五十二年,岂得如此淹久?或恐《史记》谬误,班生因习便书。范晔所记,详考为正。

不过,追根溯源,庄躑即庄豪观点的始作俑者并不是杜佑,因为在杜佑之前数百年的东晋时期,常璩所撰《华阳国志》(下略称常《志》)事实上就已把庄躑、庄豪视为一人了。《艺文类聚》卷71《舟车部》引常《志》有云:

初,楚顷襄王时,遣将庄躑从沅水伐夜郎,军至且兰,楸船于岸而步战。既灭夜郎,因留王滇池。以且兰有楸船牂柯处,乃改其名为牂柯。

《艺文类聚》所引庄躑事是今存常《志》有关庄躑入滇的几处佚文中最为可信的(参见下文),当为常《志》原文。有意思的是,把此常《志》文与前引《后汉书》关于“庄豪”的记载进行比较,笔者惊讶地发现,二者的差别仅仅在于常《志》把《后汉书》中的“庄豪”替换为“庄躑”。

或许是由于有常《志》和杜佑的认识在前,后来的学者对于《史记》、《汉书》和《后汉书》中出入颇大的记载都不认可,而把庄躑即庄豪的看法奉为圭臬。应该说,杜佑“豪即躑”的结论仅仅得自于对《史记》庄躑“王滇”与《后汉书》庄豪“王滇”结果的简单比对,而并没有顾及二者其他方面的诸多抵牾、矛盾,本来是很牵强的,即使是杜佑自己也尚存疑问。可是,唐以后,居然没有任何一个学者对杜佑“豪即躑”的观点提出过怀疑,非但如此,近人甚至还为杜佑“豪即

躑”的观点加上了音韵学“证据”,即所谓“豪、躑古同在幽部,躑即豪之音转”^[5]——这差不多使杜佑的牵强看法一变而为不刊之论。

笔者以为,庄躑、庄豪并非一人,把庄躑、庄豪视为一人的观点是完全不能成立的。理由有三:

其一,如前述,庄躑入滇和庄豪入滇的时间、路线、任务完全不同。而从后文所考之实际结局来看,也完全不同。

其二,十分重要,现存文献对庄躑、庄豪二人的身份说得相当清楚。前引《史记·西南夷列传》谓“庄躑者,故楚庄王苗裔也”,这是说庄躑乃春秋时楚庄王(前613-前590在位)的后代。而庄豪“留王滇池”的记载如果可信,那么,其身份在《后汉书·南蛮西南夷列传》中也很明白:“滇王者,庄躑之后也”。“后”者,谓子孙也。尽管如后所考,庄豪“留王滇池”的记载应该正作留王夜郎,但说庄豪为庄躑之后还是有依据的,比如,此前汉昭帝时(前84-前76年)御史大夫桑弘羊就有类似的说法:“今西南诸夷,楚庄之后。”^[8]楚庄,即楚庄王或楚庄氏之略称。从庄躑为楚庄王苗裔的事实来看,唐宋时人所谓楚庄王为楚庄氏之始祖^②并不是杜撰之说。王滇者庄躑既为楚庄王苗裔,王夜郎者庄豪又为庄躑之后代,而汉时“西南夷君长以什数,夜郎最大”,滇亦为“大国”^[9],故时人称夜郎、滇等西南诸夷为“楚庄之后”,大体上是说得通的。以此,作为庄躑子孙辈的庄豪及其继位者,自然不能与庄躑混同为一入!

其三,从上古豪、躑二字的读音来看,二字只是韵部近同,而声纽完全不同。豪,为宵(幽)韵匣纽,可拟音作 $\gamma a u^1$;躑有二读,或为药韵见纽,可拟音作 $k i a u k^4$,或为宵(幽)韵溪纽,可拟音作 $k h i a u^1$ ^{[10][11]671-694}。那么,上古豪、躑二字有没有假借或音转的可能?我们知道,在上古时代,文书中文字假借、音转的情况并不少见。假借的原则是假借字的语音必须相同或相近;如果韵部相差很远,即使是双声,也是不能假借的;如果声部相差很远,即使是叠韵,同样是不能假借的^{[11]545};至于上古汉字的音转,更是“由于双声者多,由于叠韵者少”^[12]。这样的观点已成为音韵学界的基本共识^[13]。豪、躑二字虽然韵部近同,但豪的声纽匣为喉音,躑的声纽见,溪为牙音^[11],并不相同,故豪、躑二字基本没有假借或音转的可能。

既然庄躑、庄豪二人之间具有亲缘关系,那么,二人是父子关系还是爷孙关系?笔者以为,庄豪为庄躑之孙的可能性较大,但也不能完全排除庄豪为庄躑之子的可能性,这是因为二人的出征时间相差50年以上。根据前录庄躑“(王滇)后十余岁,秦灭之”的记载(参见后考),庄躑入滇的时间当在楚威王五年(前335年)至十年(前329年)之间,

① 按:原文“若也”二字无解,应有误。联系上下文意,有二种句读变通法:一乙字,如上;一改字,作“豪即躑。若(也)[此],庄躑自威王时将兵略地……”。下文从乙字法径改,不另注。

② 按:(宋)章定《名贤氏族言行类稿》有云:“庄姓,楚庄王之后,以谥为姓。”

而庄豪征伐夜郎的时间约在楚顷襄王十八年(前 281 年。参见后考)。我们知道,周代男性婚龄较今为迟,女性婚龄较今为早,男三十、女二十为普遍的结婚年龄。《春秋谷梁传·文公十二年》即云,“男子二十而冠,冠而列丈夫,三十而娶;女子十五而许嫁,二十而嫁”。由于庄躒入滇(蜀)后再也未能返回楚国(庄躒最后的结局是被秦诛杀于蜀地,参见后考),庄躒领兵远征之前必然已经结婚,否则,后来楚国就不会有作为“庄躒之后”的庄豪。这样,庄躒出征时的年龄很有可能接近古人所谓“不惑”之年(40 岁)。如果这样的估计不错,则庄豪出征时的年龄或在 30 岁左右(为庄躒之孙),或在 60 岁左右(为庄躒之子)。

虽然庄躒不是庄豪,但是,史籍中提到的古蜀相陈庄(壮)却很可能是庄躒。《史记》卷 70《张仪列传》曰:“(秦)卒起兵伐蜀,(秦惠文王后元九年,前 316 年)十月,取之,遂定蜀,贬蜀王更号为侯,而使陈庄相蜀。”之所以说陈庄很可能是庄躒,是因为:其一,读音上有据。陈庄,在《史记·秦本纪》中仅称“壮”(或写作“状”^[14]),庄、壮(状)上古声(庄纽)韵(阳部)相同,读音亦同;而陈、滇二字上古韵部相同(真部),声部相近(定纽、端纽,同为舌头音),读音近同。因此,“陈庄”很可能即“滇庄”之讹,而滇庄,当就是指据有蜀地滇池一带的庄躒,故亦可仅写作“庄(壮)”。其二,时间上吻合。前引《史记·西南夷传》所谓“秦时尝破,略通五尺道,诸此国颇置吏焉。十余岁,秦灭[之]”,表明秦国大约是在楚威王(前 339-前 329 年)后十余年灭了庄躒所王之滇池古国(即古蜀国^[15])并在该国“置吏”;而综合《史记》中有关陈庄(壮)的记载,知秦国是在惠王后元九年(前 316 年)“起兵伐蜀,十月取之,遂定蜀,贬蜀王更号为侯,而使陈庄相蜀”,然后在秦武王元年(前 310 年)借口陈庄杀蜀侯公子通,遣甘茂等复伐蜀,诛陈庄(壮)^{[14][17][18]}。无论是前 316 年还是前 310 年,皆距楚威王末年不足二十年。可见,《史记·西南夷传》中有关庄躒的事迹与其他材料中的陈庄事迹在时间上相当吻合。其三,身份上相宜。从秦“贬蜀王更号为侯,而使陈庄相蜀”的情况来看,秦初定蜀后采取的统治办法无疑是让蜀人自治,然后,利用蜀王、陈庄(庄躒)之间的矛盾,使二人先后被杀。从楚威王时庄躒返滇(蜀)后“以其众王滇,变服,从其俗,以长之”的情况分析,庄躒虽名义上服从蜀王,但却是实际的蜀(滇)地统治者,于是,作为傀儡的蜀王与作为玩主的庄躒之间必定存在相当大的矛盾,这当也就是后来(前 311 年)所谓“蜀相壮杀蜀侯来降(秦)”的真正原因。庄躒(陈庄、陈壮)杀蜀侯降秦应该是名义上的,实际上是想成为蜀地名实相符的最高统治者,并与秦对抗,这大概也就是为什么在降秦后的次年(前 310 年)庄躒(陈庄、陈壮)即被秦诛杀的原因。顺便说,至今仍有很

多学者把王滇的庄躒与楚顷襄王时(前 298 年~前 263 年)导致“楚分而为四”的庄躒^[19]混为一谈;知道了上考王滇(蜀)庄躒的死亡时间,学者们当不至于再有这样的看法了。随着蜀侯、庄躒(陈庄、陈壮)的先后被杀和秦人的不断迁入,失去保护的古蜀族及庄氏部众也就逐渐迁出了古蜀国中心成都平原一带,前引《史记·西南夷传》所谓“及汉兴,皆弃此国而开蜀故徼”一句似乎就是这种情况的反映。

三、“楚威王”不能改为“楚顷襄王”

前引《史记·西南夷列传》先谓“始楚威王时,使将军庄躒将兵循江上,略巴、黔中以西”。我们知道,楚威王的在位时间为前 339-前 329 年。显然,庄躒入滇一事与《史记·秦本纪》所载秦孝公元年(前 361 年)“楚自汉中,南有巴、黔中”一事在发生时序上是吻合的。但是,《史记·西南夷列传》接下来的一段记载:“(庄躒)欲归报,会秦击夺楚巴、黔中郡,道塞不通,因还,以其众王滇,变服,从其俗,以长之。秦时(常頔)[尝破],略通五尺道,诸此国颇置吏焉。十余岁,秦灭[之]”,却令古今很多学者莫名其妙。例如,杜佑在前引《通典·边防三》中提出“豪即躒”的错误看法后,紧接着还提出了如下的不解谜团:

若庄躒自威王时将兵略地,属秦陷巫、黔中郡,道塞不还,凡经五十二年,岂得如此淹久?……又按:庄躒王滇后十五年,顷襄王卒,考烈王立,二十五年幽王立,十年王负刍立,五年而楚灭,后十五年而秦亡;凡七十年。何故云躒之王滇后十余岁而秦亡?斯又未之详也。

在笔者看来,杜佑其实并没有真正读懂《史记·西南夷列传》,其所谓“何故云躒之王滇后十余岁而秦亡”的疑问实在是个假问题,因为,他的前引文明明是说“《史记》及《汉书》皆云,楚威王时,使庄躒略巴、黔[中]以西,至滇池,欲归,会秦夺楚巴、黔中郡,因以其众王滇;后十余岁,秦灭之”。所谓“秦灭之”,从上下文看,显然是指秦国灭了庄躒所王之滇,而根本不是指秦朝的灭亡时间前 207 年。此句在今本《史记》、《汉书》中确实是作“后十余岁,秦灭”的,这很可能是唐以后学者受杜佑之疑惑的影响而错删“之”字。顺便说,正是这个错删去的“之”字,在相当程度上造成了西南古史研究的不少死结!

那么,秦国到底是在什么时候灭亡庄躒所王之滇的?笔者以为,由于庄躒所王之滇实际上是指以成都平原滇池为中心的古蜀国一带^①,因此,秦国灭亡庄躒所王之滇的时间也就是秦国灭亡蜀国的时间。秦国灭亡蜀国的时间在《史记》中有三处完全一致的记载。《史记·秦本纪》:“(秦惠文王后元)九年,司马错伐蜀,灭之。”《史记·六国年表》:

① 按:关于庄躒到达的“滇池”在今成都平原、所王之“滇”就是古蜀国的详细考释、论述,可参见上揭周宏伟《“滇池”本在成都平原考》及《五尺道即石牛道考》二文。

“（秦惠文王后元九年），击蜀，灭之。”《史记·张仪列传》：“（秦惠文王）卒起兵伐蜀，（后元九年）十月，取之。”秦惠文王后元九年，即前316年。不过，如前考，庄躒（陈庄、陈壮）本人被杀的准确时间则是在前310年。

至于楚威王时“秦击夺楚巴、黔中郡”事件的准确年代，由于缺乏记载已不得而知，但大致时间无疑是在楚威王在位后期，因为，这不但有上述秦灭蜀的时间推考结果支持，也与秦孝公三年（前359年）商鞅变法以降秦国在汉水流域咄咄逼人的军事攻势相吻合；比如，前340年商鞅本人被封于丹江流域，即所谓“於商”，前333年秦在丹江中游已置武关，前313年张仪可以拿丹江流域一带的“商於之地六百里”与楚怀王作交易^{[14][20][21]}——这说明秦在楚威王后期已经占有丹江流域一带，正好逼近楚巴、黔中郡所在的今汉水中游流域^[22]。事实上，战国后期，秦、楚之间在汉水流域多有争夺，这也是众所周知的。例如，常璩《华阳国志·汉中志》中就说：“六国时，楚强盛，略有其（指汉中）地，后为秦，恒成争地”。因此，古今不少学者把此“秦击夺楚巴、黔中郡”事等同于秦昭襄王三十年（前277年）“蜀守（张）若伐楚，取楚巫郡及江南为黔中郡”^[14]事，是完全错误的，因为他们把楚黔中郡和秦黔中郡混为一谈了。楚黔中郡和秦黔中郡虽有联系，但完全不是一回事。

楚顷襄王的在位时间为前298—前263年。如果把“楚威王时”改为“楚顷襄王”，那么，我们将既解决不了杜佑“何故云躒之王滇后十余岁而秦亡”的疑问，也解释不了“后十余岁，秦灭之”所形成的问题；因为，根据文献记载^{[8][23]}，滇国可明确是在汉武帝元封二年（前109年）时才灭亡的！

四、楚黔中郡与夜郎无涉

在前引《史记·西南夷列传》文中，楚黔中郡与夜郎没有任何关系；在前引《后汉书·南蛮西南夷列传》文中，楚黔中郡与夜郎同样没有任何关系。楚黔中郡在今汉水中游的鄂西北地区^[22]，战国晚期的夜郎国位于今云贵高原，本来也是相隔悬远的。可是，今人一谈及庄躒入滇问题，楚黔中郡与夜郎就被紧紧地捆绑在一起。这是怎么回事？笔者经过细致考察，发现楚黔中郡与夜郎之所以能够建立起关系，原来完全是中唐以来学者篡改历史文献记载而导致的结果。试看不同时期有关文献所引常《志》庄躒入滇事的差异。

(1)《艺文类聚》卷71《舟车部》“舟”条所引常《志》：

初，楚顷襄王时，遣将庄躒从沅水伐夜郎，军至且兰，楸船于岸而步战。既灭夜郎，因留王滇池。以且兰有楸船牂柯处，乃改其名为牂柯。

《艺文类聚》为现存较早的类书，是唐初欧阳询、令狐德棻等十余人奉诏编纂的，其编纂工作始于唐高祖武德五年（622年），于武德七年书成奏上。此处所引常《志》片断与《后汉书》所录相比，如前所述，除了把庄豪改为庄躒外，其余的文字完全相同。查同时的颜师古（581—645年）注《汉书

·地理志》牂牁郡所引常《志》片断、中唐张守节《史记·西南夷列传》正义中所引常《志》片断亦与之大略相同。因此，可以说，《艺文类聚》中的此段常《志》引文最有可能是古本《华阳国志》原文。显然，在此引文中，夜郎与楚黔中郡是没有任何关系的。

(2)《北堂书钞》卷138《舟部下》“牂牁”条所引常《志》：

楚顷襄王遣将军庄躒溯沅水伐夜郎，军至且兰而步战。既灭夜郎，而秦夺楚地，无路得归，遂留之，号为庄王。以且兰有楸船牂柯处，乃改郡为牂牁矣。

《北堂书钞》为虞世南（558—638年）在隋秘书郎任上所编。《北堂书钞》较《艺文类聚》的成书时间略早，本应最可信赖，然其今行本已被后来学者篡改得面目全非。例如，《北堂书钞》今行本为明人陈禹谟（抱冲）的校刊本，由于陈氏对虞书大加删改增补，羸入了唐贞观之后以至五代十国时杂著，使得虞书原貌尽失^[24]。清初常熟人钱曾即云：“世行《北堂书钞》，为吾乡陈抱冲先生所刻，搀乱增改，惜无从订正。”^[25]此处引文较之《艺文类聚》及颜、张二氏等所引常《志》，明显就多出了“秦夺楚地，无路得归”等文字——夜郎也就是这样开始与“秦夺楚地”联系起来的。

(3)《太平御览》卷771《舟部四》“牂牁”条所引常《志》：

楚顷襄王遣将军庄躒溯沅水，出且兰，以伐夜郎王，楸牂柯，系船于且兰。既克夜郎，而秦夺楚黔中地，无路得归，遂留王之，号为庄王。以且兰有楸船牂柯处，且改其名为牂牁。

同书卷116所引常《志》文字略简。与《北堂书钞》所引常《志》相比，此引文最大的不同在于把“秦夺楚地”增改为“秦夺楚黔中地”——于是，夜郎又进一步与楚黔中郡紧密联系起来。《太平御览》一千卷，成书于宋太宗太平兴国八年（983年），为宋代最大的类书之一。该书的优点是内容蒐罗浩博，由此保存了很多亡佚古书片断，缺点是征引材料不够谨严，未能核对原书，甚至把唐人的一些注释性文字也混同为原文，所以存在不少错误^[26]。《太平御览》此处对常《志》文字所增入的“黔中”二字，很可能就是中唐以降学者依据前引《史记·西南夷列传》对“楚”字夹入的注释文字。

至于今行《华阳国志·南中志》中的庄躒王滇文字，更是被南宋李昉篡改得面目全非^{[5][27]}，自然无可凭据。

由此可见，楚黔中郡与夜郎确实确实是没有关系的。中唐以降的学者之所以把楚黔中郡与夜郎联系起来，很可能是因为中晚唐时期所设置的“黔中”行政区域与“夜郎”行政区域邻近而受到影响。据文献考察，唐先天二年（713年）后所置黔中都督府、黔中道、黔中郡等皆治今云贵高原东北的重庆彭水县境内^[28]，而唐先后设置的几个夜郎行政区域，皆与之相邻。唐武德四年（621年），分宁夷县置夜郎县，贞观元年（627年）废^[29]。该夜郎县约在今贵州省石阡县一带。唐贞观八年（635年）又置夜郎县，属巫州^[28]。该

夜郎县约在今湖南省芷江、新晃二侗族自治县瀘水流域一带。唐贞观十六年(642年)置珍州,下辖夜郎等三县^[28]。天宝元年(742年),曾一度改州名为夜郎郡^[29]。该夜郎郡及夜郎县约当今贵州省桐梓、正安、道真、务川等县地域。

五、“循江上”非“从沅水”

《史记·西南夷列传》称“庄蹻将兵循江上,略巴、(蜀)黔中以西”,《后汉书·南蛮西南夷列传》称“庄豪从沅水伐夜郎,军至且兰,秣船于岸而步战”,那么,庄蹻所循之“江”与庄豪所溯之“沅水”是不是一回事?笔者以为,完全不是一回事。

我们知道,古人所谓的“江”,大多数情况下是指今长江。然而,古文献中的“江”有时又带有泛称性质,并不一定是长江的专称,像今长江的不少支流在古代皆可泛称为“江”,汉水即其中之一^[30]。

前揭拙撰《楚秦黔中郡新考》一文已考定战国时楚巴、黔中郡在今汉江中上游流域陕、川、渝、鄂四省市交界一带,则庄蹻将兵所循之“江”,最有可能就是指今汉江。一则,在庄蹻入滇事件发生之前数十年,汉江中游一带已明确为楚国占有,秦人所谓秦孝公元年(前361年)“楚自汉中,南有巴、黔中”^[14]即其事。而早此二十余年,汉江上游一带已成为蜀国的领地,秦惠公十三年(前387年),蜀国夺取了秦国的南郑(治今汉中市城区)地区^[31],正式领“有褒、汉之地”^[18]。我们知道,在楚据有“汉中”、蜀据有南郑一带之前,楚、蜀二国境域相隔悬远,并不接壤,而前4世纪上半叶楚、蜀二国接壤局面在汉水流域的历史性出现,无疑为楚国攻击蜀国提供了绝好的机会,更使庄蹻选择循汉江一线进入蜀国(滇池地区)有了实现的可能。二则,古代汉江水流较平稳,且沿江断续有平行谷道,可水陆兼程,确实是从江汉平原一代前往汉中盆地、四川盆地北部联系的最重要通道。战国时期人们上溯汉江的具体路线虽已难知,但在后来的记载中不乏实例。比如,唐安史之乱时所谓“请于江淮置租庸使,吴盐、蜀麻、铜冶皆有税,市轻货繇江陵、襄阳、上津路转至(唐肃宗时驻蹕之)凤翔”^[32]之路线,以及所谓“江、淮奏请贡献之蜀、之(唐肃宗驻蹕之)灵武者,皆自襄阳取上津路抵扶风”之路线^[33],就都是指循该通道到汉中盆地一带之后,再北越秦岭到达关中平原西部的凤翔、扶风的。显然,庄蹻循汉江一线入滇(蜀国)应是当时最为合理的不二选择。

那么,庄蹻部队所循之“江”有没有可能指今之长江?笔者以为,长江三峡地区自来水流湍急,滩险甚多,在战国时期,大批军队要短时间内乘船自江汉平原溯江而上至四川盆地一带几无可能。试看《水经·江水注》中关于三峡江段上溯航运条件的几段描述:

(1)江水又东径文阳滩,滩险难上。……

江水右径虎须滩,滩水广大,夏断行旅。

(2)江水又东,径石龙而至于博阳,二村之间有盘石,广四百丈,长六里,阻塞江川,夏没冬出,基亘通渚。

(3)峡中有瞿唐、黄龛二滩,夏水回复,沿湖所忌。

(4)至于夏水襄陵,沿湖阻绝。

(5)江水又东径(宜昌县)流头滩,其水并峻急奔暴,鱼鳖所不能游,行者常苦之。……袁山松曰:自蜀至此,五千余里,下水五日,上水百日也。

其实,就是到千数百年后的明代,人们尽管可以凭借纤力的帮助,但在长江三峡江段逆水而行,航运条件似乎并没有比上古时代改善多少。明人宋应星就说:

逆行而上,自夷陵(今湖北宜昌)入峡,……中夏至中秋,川水封峡,则断绝行舟数月;过此消退,方通往来。其新滩等数极险处,人与货尽盘岸行半里许,只余空舟上下。^[34]

因此,从古代长江三峡江段极为困难的航运条件分析,庄蹻军队所循之“江”绝不可能是今长江。此其一。其二,从战国时期巴国中心地的位置情况分析,庄蹻军队所循之“江”也不可能是今长江。《华阳国志·巴志》有云:

巴子时虽都江州,或治垫江,或治平都;后治阆中。其先王陵墓多在枳。

众所周知,这里提到的巴国国都江州、平都分别即今重庆(渝中区)、丰都,巴国先王墓地所在的枳即今涪陵。丰都、涪陵、重庆(渝中区)这三个巴国的重要城邑自东往西列布于峡江沿岸,肯定是巴人的重点防守地带。例如,据记载,巴国在峡江上曾就置有扞(扞)关、阳关、沔关等所谓“巴之三关”以为防御^{[35][36]}。如果庄蹻所循之“江”为今长江三峡江段,那么,我们实在不可想象庄蹻的楚军能在拥有相当军力的巴国腹地长驱直入,甚至还有能力到达遥远的滇池地区!

循汉水而上自是古代由长江中游区域往长江上游流域北部的首选,而古代由长江中游区域往长江上游流域南部云贵高原地区,则沅水为首选。沅水发源于贵州东南部,水量丰富,比降不大,较便航运,很早以来就成为长江中游沟通云贵高原地区最重要的水上通道。尽管古代上溯沅水也有一定障碍,例如春夏多雨季节水流较急,以致像东汉马援于“三月”平五谿蛮选择进军路线时,有人即谓溯沅水“从壶头(山,今湖南沅陵东北)则路近而水险”^[37],但较之长江三峡江段的航运条件,毕竟不可同日而语。事实上,在楚顷襄王之前,沅水就已成为长江中游区域联系云贵高原地区的重要通道,这从楚怀王六年(前323年)所制《鄂君启节》铭文^[38]中有“自鄂往,……内(入)……沅”的内容就大体可以看得出来。在楚顷襄王之后,沅水仍是前往云贵高原地区的捷途,比如马援平五谿蛮最终选择的路线就是溯沅水而

上^[37]。因此,楚顷襄王时(前 298-前 263 年)遣将军庄豪伐夜郎选择沅水一线,自然就是顺理成章的事(参见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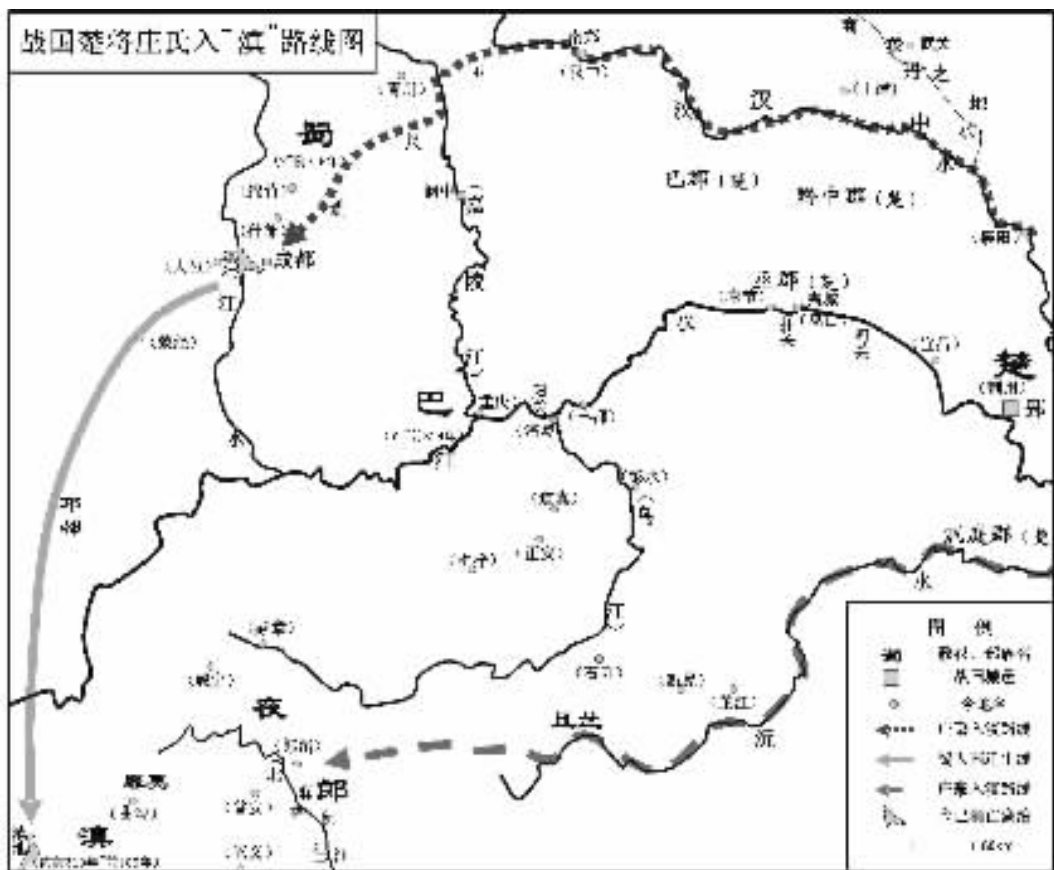
六、庄躄所王之“滇”非庄豪所王之“滇”

前文已提及庄躄所王之“滇”事实上就是古蜀国。古蜀国之所以有“滇”之名,是因为作为古蜀国统治中心区的成都平原上本有一个面积颇大的过水湖泊“滇池”。这个“滇池”的名称,随着前 316 年古蜀国的灭亡和古蜀族主体的南迁,在汉以后即渐渐为人遗忘;而随着湖泊名称的改易,尤其是 6 世纪时湖泊水体的彻底消失,古代成都平原上的“滇池”也就从人们的记忆中彻底消失。古蜀族主体南迁的时候,他们把“滇池”的名称带到了今云贵高原的昆明一带,这样,造成汉以降的几乎所有学者一看到文献中的“滇池”名称,就以为是在云贵高原上,而完全不顾文献记载中古蜀国“滇池”周围的广袤平原环境与古滇国“滇池”周围的山地、丘陵环境大异其趣。关于此,前揭拙撰《“滇池”本在成都平

原考》文中有详细考释、论证,不赘。

笔者需要在此特别讨论的是庄豪所王之“滇”何在。前引《后汉书·南蛮西南夷列传》称庄豪“既灭夜郎,因留王滇池”,这个“滇池”显然是在云贵高原上的,应当就是指今天昆明附近的滇池。然而,庄豪“既灭夜郎,因留王滇池”一句话在逻辑上却是无论如何讲不通的:庄豪既然灭亡了夜郎,应该留王夜郎才顺理成章,怎么会跑到滇国境内的滇池一带去称王呢?联系到前录《北堂书钞》和《太平御览》所引常《志》文有“既克夜郎,……遂留王之,号为庄王”之语,以及东汉荀悦《汉纪》对《史记·西南夷列传》文的下述加着重号文字的更改:

初,楚庄王使将军庄躄将兵循江略地黔中、南以西。躄至靡漠,地方三百里,其旁平地肥饶数千里。既克定之,会秦击夺楚巴、黔中郡,道塞不通,躄因其众王靡漠,变服,从其俗。^[39]



笔者以为,这些与《史记·西南夷列传》、《汉书·西南夷两粤朝鲜传》、《后汉书·南蛮西南夷列传》内容有所不同的表述,应当不会是无缘无故的。从前论可知,《史记·西南夷列传》及《汉书·西南夷两粤朝鲜传》中关于庄躄入滇史事的记载真实可信,已不存在问题,那么,上录荀悦《汉纪》及《北堂书钞》、《太平御览》所引常《志》文中的不同表述,当与庄豪入滇事件有关。

先看《北堂书钞》和《太平御览》所引常《志》文。尽管

《北堂书钞》和《太平御览》所录常《志》文中后人臆入了《史记·西南夷列传》所记庄躄入滇史事,但是,其中的“遂留王之,号为庄王”一句则是《史记·西南夷列传》文中所没有的,并且,更重要的是,“既克夜郎,……遂留王之,号为庄王”一句在逻辑上也不存在任何问题,因此,后人臆入的“遂留王之,号为庄王”之语必非空穴来风。笔者以为,最可能的情况是,《后汉书·南蛮西南夷列传》中所称庄豪“既灭夜郎,因留王滇池”一语,原本是作庄豪“既灭夜郎,遂留王之,

号为庄王”的。

再说荀悦《汉纪》中的相关内容。《汉纪》乃汉末荀悦按编年体对《汉书》删繁存要,改编而成,他对《史记·西南夷列传》、《汉书·西南夷两粤朝鲜传》中关于庄躄入滇的内容应该不会陌生。一般来说,改编历史文献,改编者不会随便更改内容,除非发现了文献记载中的错误或矛盾。荀悦之所以作出上述改动,很可能就是因为他发现了《汉书·西南夷两粤朝鲜传》中关于庄躄史事的记载与他看到的庄豪(当时也有可能已被误当为庄躄)史事记载的矛盾:庄躄所王之地为“滇”,庄豪所王之地怎么是“夜郎”?于是,荀悦不偏不倚,从史籍中找到正好位于滇国与夜郎之间的“靡漠”来解决其中的问题,而靡莫(漠)人与滇人也确实实为同一族系。《史记·西南夷列传》云:“其(指夜郎)西,靡莫之属以什数,滇最大”,又云:“滇王者,其众数万人,其旁东北有劳浸、靡莫,皆同姓相扶”。事实上,荀悦用“楚庄王(时)”来解决“楚威王时”与“楚顷襄王时”之间的时序矛盾,亦是使用同样的方法。可惜的是,荀悦在这里露出了马脚:他取“庄躄者,故楚庄王苗裔也”一句中的“楚庄王”来解决其间的矛盾时,竟然没有注意到楚庄王是早数百年前的春秋中期人,从而闹出了关公战秦琼的笑话!因此,《汉纪》关于“庄躄王靡漠”的内容很明显为编者荀悦所篡改,完全不足凭信。

最后,说说刘宋范晔所撰《后汉书·南蛮西南夷列传》。众所周知,范晔《后汉书》乃删类吴晋间诸家《后汉书》而成。他撰《南蛮西南夷列传》时,不可能不知道《史记》、《汉书》所载庄躄王滇事。然而,他之所以没有重复《史记》、《汉书》中的记载,而是引入了庄豪王“滇”的新内容,应该是因为他所看到的吴晋间诸家《后汉书》中,记载的就多是庄豪王夜郎事件。可能他也觉得庄躄王滇与庄豪王夜郎当为一事,于是,以庄豪王夜郎事迹为主,参照《史记》、《汉书》中的庄躄王滇事迹,把本来的庄豪王夜郎擅改而为庄豪王滇,却并没有注意到其间有逻辑上的严重缺陷!

由上论可见,史籍所谓庄豪王滇是假,而庄豪王夜郎才为真。对此,我们还可以找到两方面的重要旁证。一是范晔关于庄豪事件的记载见于《南蛮西南夷列传》中的夜郎传,而不是滇传。这样的内容安排说明庄豪所王之地确实是在夜郎,否则,吴晋间史家应该不会把庄豪事件置于夜郎的叙述中。二是现存《华阳国志·南中志》的下述内容:

(永嘉四年,宁州刺史王逊)以五茶夷昔为乱首,图讨之,未有致罪。会夷发夜郎庄王墓,逊因此,遂讨灭之。

此引文中,永嘉四年,为310年;宁州,治今云南曲靖;夷,即为晋时对夜郎部族人的略称;夜郎,乃晋时郡、县名,约治今贵州境内北盘江上游(郎岱、茅口)一带。而从宁州

刺史王逊亲自出征夷人的情况来看,夜郎庄王墓的位置应距宁州城不太远,今北盘江上游一带在宁州城以东,正可当之。夜郎部族人之所以发掘庄王墓,有可能是因为他们知道曾经统治过他们的庄王原本非其族人的。因此,可以认为,今北盘江上游一带也就是庄豪所部到达的具体区域。这样,《后汉书·南蛮西南夷列传》中的相关文字,大体应作以下修改、补充:

初,楚顷襄王时,遣将庄豪从沅水伐夜郎,军至且兰,楸船于岸而步战。既灭夜郎,因留王(滇池)[之,号为庄王]。以且兰有楸船牂柯处,乃改其名为牂柯。

顺便说,《后汉书·南蛮西南夷列传》中所谓“滇王者,庄躄之后也”的记载也是确实可信的^①。依据之一,汉武帝时,滇王名“尝羌”或“赏羌”^{[9][40]},尝(禅纽阳韵,可拟音 ziaŋ¹)、赏(书纽阳韵,可拟音 ciaŋ²)二字与庄(庄纽阳韵,可拟音 tʃiaŋ¹)字^{[11][41]}上古读音较近。考虑到上古语言与今汉语一样也存在方音问题,估计尝(赏)、庄二字的实际读音可能相同。依据之二,司马迁的确是把滇王视为楚之余绪的。司马迁说:“楚之先岂有天禄哉?在周为文王师,封楚。及周之衰,地称五千里。秦灭诸侯,唯楚苗裔尚有滇王。汉诛西南夷,国多灭矣,唯滇复为宠王。”^[9]汉初滇王之所以能“为宠王”,当是因为其所拥有的特殊的“楚苗裔”身份。

大约正是由于汉初人知道作为上层的夜郎庄王和滇王皆为战国时楚将庄躄后代,与中原汉人在文化渊源上有相通处,因而,汉武帝开拓西南夷,即以夜郎、滇为出使重点,而最后的结局也确实是“西南夷君长以百数,独夜郎、滇受王印”^[9]。这亦可作为前论的辅证。

七、余 论

由上所论,我们已经知道,所谓“庄躄入滇”实为入蜀,“庄豪入滇”实为入夜郎。而与之相关的一系列西南古史问题也已不再相互抵牾、无解。

在此,还值得提出来探讨的是庄躄入滇(蜀)与庄豪入夜郎的动机问题。笔者曾经指出,楚威王时“使将军庄躄将兵循江上,略巴、黔中以西”之蜀地的主要目的,可能在于从西南面遏制秦的扩张^{[16][22][42]}。那么,楚顷襄王时“遣将庄豪从沅水伐夜郎”的主要目的又何在?这仍然需要从当时秦楚争战的形势进行分析。我们知道,楚顷襄王是在秦强留楚怀王的情况下被迫于前298年登位的。楚顷襄王登位后,即面临来自秦国的巨大军事压力。为此,楚顷襄王显然是采取软硬两手策略来对付秦国:先是公开的和平方式。如“七年(前292年),楚迎妇于秦,秦楚复平”,“十四年,楚顷襄王与秦昭王好会于宛,结和亲”,“十六年,与秦昭王好

^① 按:关于庄躄王滇实为王蜀,以及前316年秦灭蜀,尤其是前311年蜀相壮(陈庄、庄躄)杀蜀侯降秦并为秦所诛后,古蜀族及庄躄部众南迁今云贵高原滇池一带事,还可参见前揭周宏伟《“滇池”本在成都平原考》、《五尺道即石牛道考》等文的相关论述。

会于郢”等^[43]。后是暗中的武力准备。如十八年(前 281 年)，“顷襄王遣使于诸侯，复为纵，欲以伐秦”^[43]。于是，在北面，“楚欲与齐韩连和伐秦，因欲图周”^[43]，而在西面，原巴、蜀二国所在的今四川盆地一带早已成为秦土，楚可图之地惟有云贵高原上的夜郎国。这样，可能而合理的推测是，当时楚顷襄王知道夜郎之西的滇国国王为楚将庄蹻王蜀时再婚所留下的后代，于是，他把庄蹻留在楚国的后代将军庄豪找来，令他率领一支楚军借道(伐灭)夜郎，建立与滇国之间的联系，以联合滇国阻止秦军南进，减轻秦军对楚国西南面所构成的巨大压力。因此，庄豪从沅水伐夜郎的具体时间很可能就是顷襄王十八年。因为，自“十九年(前 280 年)，秦伐楚，楚军败，割上庸、汉北地予秦”事始，楚对秦的进攻几乎已无还手之力了^[43]。

应该说，上文的考证结论完全是基于传世文献而获得的。那么，这样的结论是否能够得到考古发掘材料的支持？答案是肯定的。

先看滇文化的情况。我们知道，考古学上的滇文化指的是战国后期至西汉末年以滇池为中心的一支高度发达的青铜文化，其代表性物质遗存发现于滇池地区及其附近，如晋宁石寨山墓地、江川李家山墓地和呈贡天子庙墓地等。与本文关系密切的问题自然是滇文化的兴起时间和文化内涵，因为，这两个问题的解决可以使我们判断滇文化与蜀文化之间是否具有承继关系。一是滇文化的具体兴起年代。关于滇文化的兴起年代，考古学界曾存在一定争论，但近年不同的分析方法而导致的结论渐趋于一致。晋宁石寨山早期墓、江川李家山早期墓的年代，发掘报告中根据器物分析，认为其年代约为战国末至西汉初^[44-47]，而米歇尔·皮拉左里(M. Pirazzoli)通过对滇文化几处墓地出土青铜器的对比研究，也得出了大致相同的结论^[48]。徐学书通过研究这几处墓地早期墓的碳十四年代数据，同样认为与晋宁石寨山早期墓、江川李家山早期墓同期的呈贡天子庙(M41)木炭标本的碳十四年代数据(木椁距今 2 290±70 年，兵器木距今 2 280±120 年)属可参考的较为可靠的数据^[49]。因此，说滇文化的起始年代为距今 2 300 年左右的战国晚期，应该是较为可信的。而从前面的论述中，我们知道秦灭蜀在前 316 年，诛陈庄(庄蹻)在前 310 年。可见，蜀国灭亡、陈庄(庄蹻)被诛而导致的古蜀族及庄蹻余部大量南迁的时间与滇文化的起始年代惊人地吻合。二是滇文化的文化内涵。1955 年以来，考古工作者对晋宁石寨山古墓群进行过数次发掘，出土了著名的金质“滇王之印”和大量的青铜器物；1966 年以来，考古工作者对江川李家山古墓群也进行过数次发掘，同样出土了大量的青铜器物^[44-47]。考古学者们经过深入研究后发现，这些被称为滇文化遗存的东西，居然不少与以成都平原为中心的蜀文化遗存有着惊人的相似，且这种相似性广泛地反映在表达政治、军事、礼制、服饰等不同内涵的器物上^{[49][50]}。在 2 000

多年前的战国秦汉时代，一支高度发达的青铜文化之所以会突然崛起于云南高原，必定是因为该文化此前在别处已具有悠久的发展历史和高超的技术根基，于是，用简单的文化传播与影响来解释这种相似性显然就是苍白无力的。考虑到上面二点，笔者以为，唯一符合情理的解释应该是：滇文化与蜀文化之间具有承继关系。那么，滇文化中是否包含有楚文化因素？考古学者通过对滇、楚文化器物的比较研究，认为石寨山、李家山等古墓群出土的大量器物与楚地出土器物之间尽管也存在某些相同或相似之处^[51]，但总的来说看不出什么“楚文化”色彩^[52]——笔者以为，这样的情况正好可以说明作为楚将的庄蹻、庄豪都没有领军到达今滇池一带，而在古滇国(约前 310-前 109 年)为王的作为庄蹻后代的尝羌等人，基本上是在古蜀文化及其变种古滇文化的氛围中长大，自然不可能沾染上浓厚的楚文化气息。因为，早在楚威王时(前 339-前 329 年)，被迫留在成都平原古滇池地区的庄蹻及其所部，为了统治古蜀国，采用了“变服，从其俗，以长之”的策略，而这样的策略，显然会使庄蹻及其所部加速融入当地蜀文化之中的。

再看古蜀地区和夜郎地区的考古发现。众所周知，在四川成都平原及其附近一带出土的战国后期至秦的墓葬中，已发现有多处墓葬带有明显的楚文化因素，如出土楚文化器物的墓葬地点就有成都中医学院、成都金沙巷、成都三洞桥青羊小区、成都西郊石人小区、成都青羊宫、成都羊子山、大邑五龙、绵竹清道、什邡城关、荣经同心村、荣经南罗坝村、青川郝家坪等^[53-55]。笔者以为，在蜀地这些地方不断发现的带较浓厚楚文化色彩的遗址、遗存、器物，应该与庄蹻及其所部有关。由于贵州夜郎考古一直没有获得十分重大的发现，以至现在还无法用考古发掘资料来证实庄豪王夜郎的结论，未知这是否与前述夜郎庄王墓早在西晋时就已为夷人破坏有关。不过，据报道^[56]，在贵州中西部的普安、兴义、安龙、赫章、威宁等地也发现了一些青铜文化器物，如长条形锄、尖叶形钺、一字格曲刃剑、“石寨山式”鼓等，这些青铜器与滇文化器物存在许多相似之处。显然，战国末年以至秦汉时代，贵州中部、西南部与云南中部的联系已经建立，而这种联系可以视为庄豪王夜郎后夜郎与滇之间关系加强的表现。

参考文献：

- [1] 范晔. 南蛮西南夷列传[M]//后汉书,卷八十六.
- [2] 杜佑. 边防三[M]//通典,卷一八七.
- [3] 虞世南. 舟部下[M]//北堂书钞,卷一三八.
- [4] 李昉,等. 舟部四[M]//太平御览,卷七七一.
- [5] 徐中舒,唐嘉弘. 夜郎史迹初探[J]. 贵州社会科学,1980(1):49-58.
- [6] 蒙文通. 庄蹻王滇辨[J]. 四川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60(1):1-15.
- [7] 张增祺. “庄蹻王滇”的真伪问题[M]//中国西南民族考古. 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1990:273-294.

- [8] 桓宽. 论功[M]//盐铁论:卷九.
- [9] 司马迁. 西南夷列传[M]//史记:卷一一六. 北京:中华书局,1982.
- [10] 李珍华,周长楫. 汉字古今音表(修订本)[M]. 北京:中华书局,1999:277,267,347.
- [11] 王力. 古代汉语(第二册)[M]. 北京:中华书局,1962.
- [12] 钱玄同. 文字学音篇[M].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部,1924:31-32.
- [13] 孙雍长. 音转研究述要[J]. 河北师院学报(社会科学版), 1994(4):131-136.
- [14] 司马迁. 秦本纪[M]//史记:卷五.
- [15] 裴骈. 秦本纪[M]//徐广. 史记集解:卷五.
- [16] 周宏伟. 五尺道即石牛道考[J]. 中国历史地理论丛,2007(4):119-126.
- [17] 司马迁. 甘茂列传[M]//史记:卷七一.
- [18] 常璩. 蜀志[M]//华阳国志:卷三. 刘琳校注本. 成都:巴蜀书社,1984.
- [19] 司马迁. 礼书第一[M]//史记:卷二三.
- [20] 司马迁. 商君列传[M]//史记:卷六八.
- [21] 司马迁. 张仪列传[M]//史记:卷七十.
- [22] 周宏伟. 楚秦黔中郡新考[J]. 九州学林,2005(1):99-115.
- [23] 常璩. 南中志[M]//华阳国志:卷四.
- [24] 纪昀,等. 子部四十五·类书类一[M]//钦定四库全书总目:卷一三五. 北京:中华书局,1997.
- [25] 钱曾. 类家[M]//读书敏求记:卷三. 北京:书目文献出版社,1984.
- [26] 张舜徽. 中国史学名著题解[M]. 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 1984:411-413.
- [27] 刘琳. 华阳国志校注[M]. 成都:巴蜀书社,1984:335.
- [28] 李吉甫. 江南道六[M]//元和郡县图志:卷三十. 北京:中华书局,1983.
- [29] 刘昫,等. 地理志三[M]//旧唐书:卷四十.
- [30] 石泉. 古文献中的“江”不是长江的专称[J]. 文史,北京:中华书局,1979(6):81-89.
- [31] 司马迁. 六国年表[M]//史记:卷十五.
- [32] 欧阳修,宋祁等. 食货志一[M]//新唐书:卷五七.
- [33] 司马光. 唐纪三十四·至德元载八月[M]//资治通鉴:卷二一八. 北京:中华书局,1956.
- [34] 宋应星. 舟车第九[M]//天工开物:卷上.
- [35] 常璩. 巴志[M]//华阳国志:卷一.
- [36] 酈道元. 江水[M]//水经注:卷三十四.
- [37] 范晔. 马援传[M]//后汉书:卷二十四.
- [38] 谭其骧. 鄂君启节铭文释地[M]//长水集(下). 北京:人民出版社,1987:193.
- [39] 荀悦. 孝武皇帝纪二[M]//汉纪:卷十一.
- [40] 裴骈. 西南夷列传[M]//史记集解:卷一一六.
- [41] 李珍华,周长楫. 汉字古今音表(修订本)[M]. 北京:中华书局,1999:326,336,324.
- [42] 周宏伟.“滇池”本在成都平原考[J]. 西南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5(5):45-52.
- [43] 司马迁. 楚世家[M]//史记:卷四十.
- [44] 云南省博物馆. 云南晋宁石寨山古墓群发掘报告[M]. 北京:文物出版社,1959.
- [45] 云南省博物馆. 云南晋宁石寨山第三次发掘报告[J]. 考古,1959(9):459-461.
- [46] 云南省博物馆. 云南晋宁石寨山古墓第四次发掘报告[J]. 考古,1963(9):480-485.
- [47] 云南省博物馆. 云南江川李家山古墓群发掘报告[J]. 考古学报,1975(2):97-156.
- [48] (法)米歇尔·皮拉左里. 滇文化的年代问题[J]. 考古, 1990(1):78-86.
- [49] 徐学书. 关于滇文化和滇西青铜文化年代的再探讨[J]. 考古,1999(5):75-83.
- [50] 段渝. 跨生态的文化和政治扩张:古蜀与南中诸文化的关系[J]. 西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5(2):294-301.
- [51] 王海平. 庄蹻入滇略探[J]. 贵州社会科学,1990(4):53-57.
- [52] 张增祺. 滇国与滇文化[M]. 昆明:云南美术出版社,1997:25.
- [53] 徐中舒,唐嘉弘. 古代楚蜀的关系[J]. 文物,1981(6):17-25.
- [54] 邹芙蓉. 巴蜀文化中的楚文化因素[J]. 衡阳师范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05(4):48-53.
- [55] 黄尚明. 试论楚文化对晚期蜀文化的影响[J]. 江汉考古, 2006(2):52-61.
- [56] 本社编. 新中国考古五十年[M]. 北京:文物出版社,1999: 393-395.

责任编辑 张颖超

A Study of the Events of Zhuangjiao Going into Dian and Zhuanghao Going into Dian

ZHOU Hong-wei

- (1. Research Institute of Historical Geography, Southwest University, Chongqing 400715, China;
2. School of Resources and Environment, Hunan Normal University, Changsha 410081, China)

Abstract: The event of Zhuangjiao as a general of the Chu going into Dian and the event of Zhuanghao as another general of the Chu going into Dian had been recognized as the same matter. Based on finer analysis of relevant historical evidence, this paper points out that the two events are different things, and Zhuangjiao and Zhuanghao are different persons. The Zhuangjiao event occurred at the time of Chuweiwang(about 339 B. C. to 329 B. C.) rather than the age of Chuqingxiangwang(298 B. C. to 263 B. C.). The routes of Zhuangjiao going into Dian and Zhuanghao going into Dian are totally different, and Qianzhong Jun(黔中郡), a district of the Chu, which Zhuangjiao had gone by way of, was related to the Yelang, which Zhuanghao had cut down. Zhuangjiao, who went into “Dian”, should really go into the State of Shu, and Zhuanghao, who went into “Dian”, should really go into Yelang. Such a conclusion could provide answers to many puzzles of history, geography and archaeology of ancient southwestern Chinese history.

Key words: Zhuangjiao(庄蹻); Zhuanghao(庄豪); Dian(滇); Shu(蜀); Yelang(夜郎)